

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威德环境”）的参股公司深泽县龙驰水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龙驰水务”）是深泽县第三污水处理厂（BOT 模式）项目的建设方，公司子公司河北中科威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科威德”）拟为深泽项目提供相关土建、设备采购及建筑安装服务，以公开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，合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14,800 万元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威德环境持有龙驰水务 10% 的股份，龙驰水务为公司参股公司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，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该事项需提交

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深泽县龙驰水务投资有限公司	深泽县南苑路 48 号银都花园小区 10-1-202 室	有限责任公司	张风安

(二) 关联关系

威德环境持有龙驰水务 10% 的股份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威德环境的参股公司龙驰水务是深泽县第三污水处理厂（BOT 模式）项目的建设方，公司子公司中科威德拟为深泽项目提供相关土建、设备采购及建筑安装服务，以公开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，合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14,800 万元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交易双方以市场为导向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依据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，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是合理

的，必要的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2日